

证券代码：002266

证券简称：浙富控股

公告编号：2017-025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股票简称：浙富控股

股票代码：002266

2017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孙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林光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59,202,018.77	163,505,831.22	58.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642,562.66	6,175,811.25	218.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621,881.58	5,590,581.09	215.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5,559,691.29	-25,310,258.32	714.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99	0.0031	219.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99	0.0031	219.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6%	0.21%	0.4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841,541,001.34	6,724,982,789.90	1.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965,403,299.87	2,942,372,283.06	0.7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07,620.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95,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50,993.3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5,953.4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5,234.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1,744.37	
合计	2,020,681.0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

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3,47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孙毅	境内自然人	20.22%	400,043,484	300,032,613	质押	78,700,000
应保良	境内自然人	2.78%	55,067,027	55,066,224	质押	55,060,000
朱建星	境内自然人	2.72%	53,755,124	53,755,124	质押	53,750,000
彭建义	境外自然人	1.63%	32,305,230	32,305,23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4%	26,537,300	0		
房华	境内自然人	1.33%	26,222,011	26,222,011	质押	26,222,011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浙富控股集团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03%	20,287,759	0		
傅友爱	境内自然人	0.72%	14,273,612	14,273,612		
余永清	境内自然人	0.68%	13,446,056	10,084,542		
鲍建江	境内自然人	0.57%	11,368,868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孙毅	100,010,871	人民币普通股	100,010,871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6,537,300	人民币普通股	26,537,300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浙富控股集团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87,759	人民币普通股	20,287,759			
鲍建江	11,368,868	人民币普通股	11,368,868			
陈良	8,880,990	人民币普通股	8,880,99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918,800	人民币普通股	7,918,80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918,800	人民币普通股	7,918,8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918,800	人民币普通股	7,918,8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918,800	人民币普通股	7,918,80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 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918,800	人民币普通股	7,918,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注 1: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浙富控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毅先生通过信托计划持有公司股票 20,287,759 股。除上述情况外, 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 业务情况说明 (如有)	股东陈良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8,880,99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应收票据	19,454,399.00	13,852,000.00	40.44%	主要系本期收到票据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94,773,171.31	72,886,896.11	30.03%	主要系本期预付材料、外协款预付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89,273,080.56	175,576,664.21	64.76%	主要系本期委托理财投资款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1,491,623.97	391,641,623.97	-76.64%	主要系西藏源合对灿星文化投资能够实施重大影响而转按权益法核算
开发支出	4,789,741.71	1,679,207.36	185.24%	主要系水电项目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396,600,000.00	290,000,000.00	36.76%	主要系本期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114,675,940.22	167,680,196.99	-31.61%	主要系本期票据结算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6,518,377.18	25,087,152.65	-34.16%	主要系本期支付上年度年终奖所致
应交税费	25,101,694.15	45,944,794.67	-45.37%	主要系本期缴纳上年末应交税费所致
应付利息	2,498,861.94	1,881,591.13	32.81%	主要系本期借款增加所致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259,202,018.77	163,505,831.22	58.53%	主要系水电设备合同订单承接量回升使得水电设备制造销售收入增加及合同能源管理收入增加共同影响所致
营业成本	198,356,000.71	122,207,067.89	62.31%	主要系收入增加，导致相应的成本增加
税金及附加	533,878.45	947,666.90	-43.66%	主要系本期应纳流转税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340,482.89	178,093.46	1775.69%	主要系本期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34,171,620.64	19,270,766.08	77.32%	主要系本期对二三四五公司按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大幅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1,514,109.51	941,140.66	60.88%	主要系本期收到专项资金补助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185,181.45	499,980.36	-62.96%	主要系本期水利基金免征所致
所得税费用	2,281,977.64	-4,725,807.41	148.29%	主要系按照企业所得税法规定计算的应纳税所得额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559,691.29	-25,310,258.32	714.61%	主要系本期收到水电建造合同的结算款及预收款同比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661,318.00	-41,042,431.45	432.77%	主要系本期购买委托理财投资增加及上期收到梦想强音处置股权款共同影响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954,355.62	113,681,656.04	-61.34%	主要系上期收回融资性保证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7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7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5.00%	至	50.00%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4,134.61	至	5,392.97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595.31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主要由于水电设备合同订单承接量回升使得水电设备制造销售收入增加及合同能源管理收入增加，预计 2017 年 1-6 月主营业务利润同比增长，同时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预计同比增加，预计公司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为 15.00% 至 50.00%。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孙毅

2017 年 4 月 26 日